

证券简称：13安信债	证券代码：122270	公告编号：临[2016]011号
证券简称：14安信02	证券代码：123307	
证券简称：15安信01	证券代码：123273	
证券简称：15安信02	证券代码：123086	
证券简称：15安信03	证券代码：123054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调整“13 安信债”票面利率的公告

根据《2013 年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13 年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由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的 2013 年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3 安信债”）存续期前 3 年的票面利率为 5.15%，且固定不变，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公司有权决定是否上调后 2 年的票面利率。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及当期市场环境，公司决定不上调“13 安信债”存续期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即“13 安信债”存续期后 2 年（2016 年 8 月 19 日至 2018 年 8 月 18 日）的票面利率仍维持 5.15% 不变。

公司发出关于是否上调“13 安信债”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在“13 安信债”存续期间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13 安信债”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公司。“13 安信债”存续期间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具体回售实施办法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3 安信

债”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公告》及其提示性公告。

特此公告。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七月一日